

宣亚国际营销科技（北京）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宣亚国际营销科技（北京）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以下简称“会议”）于2019年11月17日上午10:30在北京市朝阳区八里庄东里1号CN02公司5层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会议于2019年11月15日以电子邮件的方式通知全体董事。本次会议由董事长张秀兵先生主持，会议应参会董事7名，实际参会董事7名，其中董事万丽莉女士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参加会议。公司全体监事会成员、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公司章程》和《董事会议事规则》等相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补选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董事会同意提名邬涛先生、刘洋先生、任翔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公司补选的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任期自股东大会选举通过之日起至第三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具体表决情况如下：

（1）补选邬涛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2）补选刘洋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3) 补选任翔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网址下同）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9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股东大会审议本议案时，将采取累积投票制。

(二) 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及内审部主任的议案》

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董事会同意提名刘洋先生为公司首席执行官（总裁）、王亚卓先生为公司副总裁兼首席技术官；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提名，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董事会同意聘任汪晓文女士为公司内审部主任。以上人员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三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表决结果：7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上述议案涉及人员的简历详见公司同日于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关于补选非独立董事、选举监事会主席、聘任高级管理人员及内审部主任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82）。

(三) 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召开 2019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次会议审议的《关于补选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需提请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董事会同意于 2019 年 12 月 3 日（星期二）14:30 在北京市朝阳区八里庄东里 1 号 CN02 公司 1 层会议室召开公司 2019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关于召开 2019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19-084）。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三、备查文件

(一)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

(二)《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有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宣亚国际营销科技（北京）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11月17日